

贵州出台八条措施营造创新驱动良好生态

促科技成果转化、推特色产业发展、让科技人员分享创新红利

前不久,贵州为营造创新驱动良好生态环境,激励科技人员创新创业,引领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充分享受改革创新红利,推出又一重要政策举措。

6月9日,贵州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二次全体会议通过《推进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八条措施》,支持贵州科学院、贵州省农科院深化体制改革试点推进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鼓励“两院”科技人员面向园区、产业和企业需求,通过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入股、领办创办科技型等多种方式,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探索科技人员服务产业发展的新机制、新模式。

八条措施的核心内容为:鼓励“两院”及其所属科研机构引入社会资本,建立股份制成果转化平台(企业);鼓励“两院”科技人员领办创办科技成果转化推广

化实体(企业);支持“两院”自主处置科技成果,可自主采用科技成果转化、许可、作价入股等方式进行转移转化,不再报科技、财政部门审批。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所获收益不上缴财政,由院所自主分配;“两院”科技人员在本单位创新和成果转化成果收益,可按高于60%的比例由其团队自主分配。对于科技领军型创业人才创办的企业以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入股的,折算比例可达50%—70%;支持“两院”兼任所、室负责人的成果主要完成人参与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支持“两院”及其所属科研机构先行推进“去行政化”改革,建立完善现代院所管理体系;要求对国有资产和纵向科研经费实施严格管理,严禁私分挪用和浪费科研经费,有关部门要强化对“两院”科技进展指标的统计监测和绩效评价。

八条措施的出台表明:贵州科技体制改革正迈上以创新驱动为核心,建立健全科技体制机制,统筹推进科技、管理、品牌、组织、商业模式创新,提升劳动、信息、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的效率和效益;建立健全市场主导、开放带动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完善可负责、可问责的科技类公共服务职能转换机制的新征程。

据介绍,八条措施的施行,将有助于破解高新技术如何支持贵州高效农业、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难题;有助于盘活贵州科技存量,让“两院”科技人才、成果、技术在贵州特色优势产业方面发挥支撑引领作用,形成有规模、特色和亮点的产业;有助于推动科技人员在成果转化、技术服务过程中如何与企业、与经济深

度融合,通过政策保障形成具有内生活力的市场化利益机制。

实际上,为切实推进科技体制改革与创新、转化,贵州省科技厅于2014年率先在公益类科研院所服务科技园区和产业发展等方面开展试点,通过在贵州科学院与贵州省农科院等试点的先行先试,摸索推动科研机构与市场结合、与企业合作的新途径,寻求科技成果转化、创新体系运行机制的新突破。

为支撑和引领贵州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产业发展,省农科院所属农作物品种资源研究所、亚热带作物研究所、果树科学研究所以科技成果、技术服务等作价入股,或资产、现金入股,科技人员以自然人身份现金入股等方式,分别与企业合作注册成立了贵州华腾、黔西南利康、贵州贵豪三家新型农业科技企

业。真正形成了紧密的利益共同体,实现了科技人员与企业利益共享,风险共担。

贵州科学院所属贵州省分析测试研究院下属的贵州省食品安全检测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牵头,引入贵州技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市营养源研究所、广州分析测试中心科力技术开发公司,吸引测试院部分科技人员参与,构建起优势互补、面向产业发展的研发、推广于一体的经济实体。

“两院”的试点探索,初步实现了整合现有人才团队、科研平台资源,以技术作价入股和科技人员现金参股形式创办新型科技企业,着力提升产业发展关键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能力,有效延伸产业链,促产业发展、企业兴旺、农民致富的目标。



食品安全与营养(贵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向消费者普及食品安全应用方法



食品安全与营养(贵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向消费者普及食品安全应用方法



食品安全与营养(贵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贵阳超市业主进行食品安全应用培训



贵州现代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火龙果专家对当地农户进行技术培训



利康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利用本地作物秸秆资源制作的新基质栽培香菇出菇情况良好



华腾农业科技培训基地农民学习种植技术

贵州《八条措施》问答

问:贵州出台《八条措施》的必要性?

答:党中央国务院对推进科研院所改革高度重视,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多次赴科研院所考察调研,对深化科研院所改革作出重要指示。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务之急是要健全激励机制,完善政策环境,从物质和精神两个方面激发科技创新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李克强总理强调:“创新创造关键在人,要加快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使用和收益管理改革等政策,使创新人才分享成果收益”。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相继制定出台了《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8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号)等一系列文件,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也出台了《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人才培养引进加快科技创新的指导意见》(黔党发〔2013〕12号)对推进科研院所分类改革,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和科研人员激励机制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近期,黑龙江、四川、武汉、南京等地相继出台了推动科研院所改革及成果转化的突破性激励政策。对科研人员从事创新创业、科技成果转化获取收益作出了各有特点的具体政策规定。

贵州科学院、贵州省农科院是贵州科学院最重要的存量资源,科研队伍实力雄厚,科技成果产出多,但受现有管理体制、激励机制制约,科研人员从事创新创业及成果转化的积极性不高,科技成果转化率低的问题突出。以“两院”为试点,探索鼓励科研人员面向市场和产业发展的政策突破,对激发“两院”科技人员创新创业动力,促进成果加速转化,进而带动全省科研院所改革具有引领示范作用。

问:八条措施的核心内容包含了哪些突破性的改革举措?

答:八条措施的核心内容是鼓励“两院”科技人员面向园区、产业和企业,从事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通过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效益分成、持股分红等形式获取收益。

在一系列相关规定中,“兼任所、室负责人的科技人员作为成果转化成果领受人或主要完成人的,可参与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是一个重要突破。科研院所兼任所、室负责人的科技人员与一般意义上的党政领导干部不同,不能完全依照对党政领导干部的要求来管理。兼任所长、室主任的科研人员参与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是以成果领受人或主要完成人,按成果转化中的贡献获取收益,而不是利用担任所长、室主任的行政影响力获得收益。

问:与其他省市出台的改革措施相比,《八条措施》的可操作性如何?

答:目前黑龙江、武汉、南京等地已出台了与八条措施类似的规定,这些规定比贵州八条措施政策突破力度更大。贵州八条措施只在“两院”试点,兼任行政职务的科技人员从事成果转化获取收益仅限于所、室两级领导,省管干部不适用。而《南京九条》、《武汉十条》已出台的举措中明确,在当地高校、科研院所的校长、院长(厅局级)也可创办企业、参与成果转化收益分配。贵州八条措施作为科研院所改革的一项探索,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如果在“两院”试点中出现偏差,可在可控范围内进行调整完善,不会产生大的负面影响。

激发科技人才创新活力 分享改革创新成果收益

贵州科学院 政策助推食品安全云飘向全国

为实现既形成产业,又为全国人民舌尖上的安全作出贡献这个目标,2014年4月17日,食品安全与营养(贵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

作为贵州食品安全云工程产业化的载体,食品安全与营养(贵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由贵州科学院所属的贵州省分析测试研究院下属的贵州省食品安全检测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牵头,引入贵州技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市营养源研究所、广州分析测试中心科力技术开发公司,吸引了测试院部分科技人员的参与,构建起优势互补、面向产业发展的研发、推广于一体的经济实体。

科技体制改革红利的释放,创新主体创业活力的激活,使得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齐头并进,相得益彰,取得丰硕成果。一年多来,贵州食品安全云不断壮大,形成基本成熟的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产品体系,提供食品安全监管和服务效率提升、风险预警、食品开发技术创新、食品营销模式创新、饮食合理健康等信息服务,建成不同用户分层次分级别使用、私有云和公有云协同的信息服务平台。获得蒙牛、茅台等1049家企业和北京等9省市检测机构示范应用,这朵云顺利走出贵州,飘向全国,获取了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2008年以来,贵州省分析测试研究院积累了大量食品安全与营养的数据。数据显示,贵州食品是安全

的。但是,这些数据蕴含的安全与营养的信息,却很难顺畅地传递给消费者。

如何破解消费者与政府、检测机构之间食品安全信息的不对称,增强消费者信心,为社会经济的发展注入“正能量”?

2014年2月,贵州省将推动大数据产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新引擎。贵州科学院与贵州省分析测试研究院敏锐地抓住了这一机遇,分析测试研究院理事决定打造食品安全大数据产业。明确提出鼓励科技人员领办、参与食品安全云工程的建设,迈出了锐意改革的大胆一步。

贵州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国家科技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贵州省科技厅大力支持,一年来,食品安全云共计获得2项科技部科技支撑计划项目、12项省内科研项目支持,并拟申报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如今,食品安全云集聚了300余万条数据并持续增长,已获得软件著作权24项。中国科学院院士梅宏、中国工程院院士邹贺强等40余位专家提供技术支持,“云上贵州”给予硬件支撑,大唐移动提供安全底座,北京化工大学等提供技术支持,联合茅台等食品企业、京东等电子商务平台、聚光等仪器仪表企业、惠普等信息产业巨头,形成研发、工程化、应用于一体的创新体系。公司吸引了贵州省创业投资促进中心、

贵州得天汇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贵州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风险投资的加盟。

科技政策的深化改革,极大地释放了科技人员的活力。贵州省分析测试研究院的科技人员,包括4位海外引进人才、3位博士,纷纷参与食品安全云工程的建设,领衔完成大数据、云计算产品的开发与示范应用,成为科技创新的主导力量。

2015年6月17日,食品安全云作为贵州大数据产业重点领域应用示范工程“七朵云”首选案例,向习近平总书记汇报了建设情况。

包括食品安全云在内,贵州科学院通过体制改革推动创新创业亮点频现——

创新体制机制,推进院所跨越发展。贵州科学院《省工美所体制改革》等6个体改专项,进一步焕发了科研院所科技创新、技术转化的活力,推动了科研院所的创新能力提升和跨越式发展。

服务县域经济,燎原科技星火。在贵州科学院体改资金项目中凝练了《服务丹寨等县域经济发展》、《云上丹寨》等5个服务县域经济项目,为丹寨旅游产业发展做出了贡献。食品安全方面与贵州13个县(市)合作建设食品安全信息平台,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立足企业需求,带动产业升级。凝炼出建筑材

料、磷化工、化肥、资源综合利用等传统产业相关项目10余项,通过项目实施,与企业合作更加紧密,进一步发挥科研机构在科技创新中的引领和带动和示范作用。

提升创新平台,带动成果转化。组织实施《物联网技术及应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云服务平台建设》等创新转化平台建设项目6项,通过项目实施,聚集和整合人才、科技资源,提高了平台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的支撑和保障能力。

“八条措施”的出台,贵州科学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站在了新的起跑线上。今年,贵州科学院将整合院内外相关资源,启动“贵州生物资源与环境云平台”、“贵州新型绿色建筑材料产业云平台”、“贵州省医药中间体与中药日化品工程技术中心”、“贵州省文化旅游产业服务能力平台”四大科技平台建设,启动贵州省材料研发中心建设,启动贵州科学院设计咨询现代服务业平台建设,启动贵州科学院植物园法人治理结构改革试点。

“八条措施”正破除以往制约创新创业的思想障碍和制度藩篱,营造新的政策环境和制度环境,激发全院科技人员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强化科技与产业发展的深度融合,创新成果与产业接轨,创新项目与现实生产力的对接,研发人员创新劳动与其利益收入对接。

贵州省农科院 携手企业共同构建山地高效农业发展新模式

今年5月27日,贵州省农科院与华腾、利康、贵豪三家农业科技公司正式签署合作推进协议,三家企业今年将分别得到省科技厅给予的300万元专项经费支持。此举同时表明,该省支持农业科研机构直接参股企业,科技人员可兼职兼薪、入股分红的改革试点正式拉开帷幕。

这三家企业是贵州省农科院下属三个研究所与相关企业参股合作成立的农业产业公司。三家科技合作企业的组建,诠释了贵州省农科院推进科技体制改革,推动公益类农业科研单位与社会企业结合,探索科研院所围绕产业发展、市场需求,构建科技服务产业新模式、新机制的坚实步伐。

今年初,围绕食用菌、葱蒜、火龙果三个具有特色的产业,贵州省农科院资源所、果树所、热作所分别与企业合作,完成了新型科技合作企业的组建,并开展了基地建设、产品研发、技术培训等工作。

品质所牵头与安龙县农望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成立“黔西南利康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农望合作社占股51%,品质所技术成果作价入股占20%,科技人员自然人股份占29%。企业围绕安龙县金州出口蔬菜高效农业示范园区主导的食用菌产业,开展姬菇、双孢菇、竹荪和茶树菇等食用菌生产、加工和销售全产业链的科技支撑服务,提升食用菌产业发展

能力和科技创新水平。

热作所牵头与贵州华丰仁有限公司合作,成立“贵州华腾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华丰公司占股51%,热作所技术成果作价入股占28%,科技人员自然人股份占股21%。企业围绕仁仁县仁仁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开展种质资源创制、新品种选育、病虫害防控、精简化高产栽培、产品研发与加工等环节的科技研发及产业服务,支撑贵州葱蒜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果树所牵头与贵州卓豪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合作,成立“贵州贵豪现代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卓豪公司占股70%,果树所专利、技术成果占股15%,科技人员自然人股份占15%。企业以镇宁县北盘江河谷万亩精品水果生态观光示范园区为核心示范区,创新科技支撑产业发展技术服务模式,提升贵州特色精品水果产业发展水平。

近年来,贵州省科技厅重点支持省农科院推进科技体制改革,旨在为贵州高效农业产业的发展提供先进适用技术的强劲支撑。改革力求从过去公益型技术推广服务模式,向建立更具活力、更持久有效的利益分配机制,进一步拓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途径迈进。力求通过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深化改革科技成果转化的利益分配机制,推动农业院所通过带资金、项目和

技术到产业一线与企业结合,使科研单位的科技人员能够真正建制的与企业融为一体,在高效农业产业发展中成为可依赖的引导和支撑力量。

“八条措施”的出台,将更加有力地促进贵州省农科院推动科研人员直接面向贵州经济建设主战场,围绕贵州现代山地特色农业产业和100个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的发展需求,与产业形成更加紧密互动的关系。一是充分发挥科研人员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围绕产业发展开展科技创新,创造更多更好的先进实用技术成果;二是围绕产业需求推进成果转化,直接与市场接轨,促进产业发展水平提升。

目前,贵州省农科院正根据既定的农业科技改革与创新服务园区实施方案,开展内部挖潜,将有潜力的研究项目推向产业发展第一线,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农业科技改革与创新服务园区工作。

贵州省农科院将围绕山地特色优势产业的全产业链推进内部资源整合,组建科技创新团队,提升服务产业科技支撑能力。近期重点挖潜油菜、花生、果树、辣椒等作物方面的资源整合,优化专业设置和学科布局。同时,根据现代山地特色农业产业发展需求,全产业链构建科研团队,开展公共性农产品加工技术研究,走出传统农业科研主要集中在新品种选育与栽培技术方面的被动局面。

在改革实践中,贵州省农科院在推进科研院所与

产业发展、市场需求结合的同时,积极探索科技服务产业新模式、新机制。重点以葱蒜、食用菌、火龙果等山地特色农业产业为主线,推进产业发展关键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计划通过3—5年的探索实践,力争实现新的突破。

一是建立科研机构、科技人员和社会企业紧密结合的新型科技合作企业,组建企业科研团队,搭建研发平台,创新市场营销方式,推进贵州现代山地特色农业产业发展技术创新,实现公益类科研院所与企业结合运行机制突破;二是宏观引导三个研究所探索公益类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新机制,从兼职兼薪、利润分配、成果奖励三方面推进公益类农业院所运行机制创新,实现利益分配机制突破;三是以服务产业为主线,新型合作企业为主体,打破原有项目管理方式,将企业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作为考核指标,建立年度考核动态支持机制,年度考核评估合格,连续5年给予持续稳定支持,否则中止资助,实现项目组织与考核方式的突破。

“八条措施”的正式发布施行,撬动了农科院一池春水,更加有力地激发了科技人员从事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的积极性。目前,贵州省农科院的畜牧、草业、茶叶、水稻等四个研究所已提出实施方案,申请加入农业科技改革与创新服务园区工作试点。